

本資料由 (上櫃公司) 高米新材 公司提供

民國108年12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本月	32,485
去年同期	21,530
增減金額	10,955
增減百分比	50.88
本年累計	419,733
去年累計	329,548
增減金額	90,185
增減百分比	27.37
備註	子公司業績成長。

1. 當增減百分比資料，如數值遠超999999.99或分母為零（無法計算），則以999999.99表示。

2. 合併營業收入係將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並列抵銷後所得數字。

3. 自民國95年1月起，金融業之合併營業收入係以淨額申報，其營業收入淨額係指「淨收益」。

4. 上市櫃公司、興櫃公司、及金管會主管之金融業自民國102年起適用IFRSs：非上市上櫃興櫃之公發公司(亦含子公司為公發公司之非金融業、或子公司為公發公司者)，自民國104年起適用IFRSs，配合IFRSs實施，營業收入係以合併營業收入申報；子公司者，則以個別營業收入申報；自民國105年起適用IFRSs者亦同。

5. 自民國102年1月起，配合IFRSs實施，金融業之營業收入係以淨額申報，其營業收入淨額係指「淨收益」。